出席聽證會確認書

附件一

案由：（請填寫案由）案聽證會

□系爭案件當事人

* 利害關係人：（請敘明與案件之利害關係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代理人姓名  （無者免填） | 證人姓名  （無者免填） |
| 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 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 |  |
| 手機號碼 |  |  |  |
| 傳真號碼 |  |  |  |
| E-MAIL |  |  |  |
| 回復人： （簽章）  **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** | | | |
| 注意  事項 | ※□提出證據 □不提出證據  ※□需要通譯(何種通譯： ) □不需要通譯  ※如有陳述意見或提出證據之書面資料者，請同時填具附件二聽證會意見書，並檢附相關資料或光碟片。  ※本聽證會意見書請於 年 月 日送交本府。送交方式得以親送、郵件、快遞、電傳（FAX）、電子郵件等方式向本府提出。 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地址：708臺南市永華路二段6號9樓。  傳真號碼：(06) 電子郵件帳號： | | |
| ※非親送者，請同時以電話通知本案承辦人員。  (承辦人員聯絡電話，請參閱聽證通知或聽證公告。)  ※以案件之「利害關係人」身分申請者，請敘明與案件之利害關係。 | | |